

总目 152 – 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管制人员：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常任秘书长(工商及旅游)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预算	13,552 亿元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167 个非首长级职位，增至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68 个，增幅为 1 个。	7,560 万元
此外，预算于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19 个首长级职位。	
承担额结余	9,280 万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纲领(1)局长办公室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7：政府内部服务(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
纲领(2)工商业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6：工商业(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
纲领(3)资助金：香港贸易发展局	
纲领(4)邮政、竞争政策及保障消费者权益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4：邮政、竞争政策及保障消费者权益(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
纲领(5)资助金：消费者委员会	
纲领(6)旅游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5：旅游(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
纲领(7)资助金：香港旅游发展局	
纲领(8)公众安全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7：公众安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

详情

纲领(1)：局长办公室

	2009-10 (实际)	2010-11 (原来预算)	2010-11 (修订)	2011-12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9.8	11.5	9.7 (-15.7%)	11.6 (+19.6%)
				(或较2010-11原来 预算增加0.9%)

宗旨

- 2 宗旨是确保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办公室顺利运作。

简介

3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办公室负责为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提供支援，以协助她处理政治工作。这包括由副局长和政治助理提供的支援。办公室亦负责为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提供行政支援，以协助她执行职务。工作包括筹划和协调局长的公务、传媒及地区活动，以及执行各项有关安排。

纲领(2)：工商业

	2009-10 (实际)	2010-11 (原来预算)	2010-11 (修订)	2011-12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45.6	150.5	143.6 (-4.6%)	150.7 (+4.9%)
				(或较2010-11原来 预算增加0.1%)

宗旨

4 宗旨是通过多边、区域性及双边途径，鼓励香港的贸易伙伴消除贸易壁垒；提升香港的实力以维持国际间对香港的商业信心；提高香港产业的增值能力和生产力，并加强中小型企业(中小企业)的长远竞争力，藉此使香港发展为具竞争力及以知识为本的经济体系；促进香港与内地的贸易和投资关系，并提供支援，使本港工商业能够把握《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安排》)所缔造的机遇；

总目 152－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吸引外来直接投资；维持完全符合国际标准、现代化及健全的保护知识产权制度；推广和支持香港的专业服务；以及加强与台湾的交流合作。

简介

5 工商及旅游科在这纲领下的主要职责为：

- 制定政策，推广货物及服务贸易；
- 制定促进国际贸易的措施及安排，使香港产品和服务能进军国际市场；
- 促进香港商界与各主要市场的友好关系及了解；
- 制定政策，为本港吸引更多外来直接投资；
- 制定政策，支援中小企业；
- 为在内地运作的本港企业提供支援；
- 透过主导香港积极参与多边贸易制度，包括在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下扩大贸易开放措施的磋商，以促进和保障香港产品和服务进入国际市场；
- 透过主导香港积极参与亚太区经济合作组织(亚太经合组织)的事务，促进亚太区内加强区域合作；
- 透过《安排》，加强香港与内地之间的互惠经济关系；
- 透过订立合作协议及自由贸易协议，与主要贸易伙伴建立更密切的经济关系；
- 制定政策，保护知识产权；
- 推动葡萄酒相关业务在香港的进一步发展；以及
- 推行专业服务发展资助计划，以助提升香港专业服务的对外竞争力及水平。

6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内，工商及旅游科的工作包括：

- 主导实施各项措施，加强架构安排和提供予外资企业的支援服务，以促进外来投资；
- 主导积极参与世贸组织的工作，包括新一轮多边贸易谈判；
- 主导积极参与亚太经合组织的事务，包括评估工业经济体系及香港等自愿参与的发展中经济体系在自由开放地进行贸易和投资的达标程度，以及深化区域经济融合；
- 主导在二〇一〇年三月与新西兰签订紧密经贸合作协定，以及自二〇一〇年一月起香港与欧洲自由贸易联盟(成员包括冰岛、列支敦士登、挪威和瑞士)有关订立自由贸易协议的商议；
- 继续主导与有意合作的贸易伙伴商讨加强双边经济合作的办法，包括研究和商议订立自由贸易协议和合作安排；
- 主导香港与内地完成扩大开放市场的磋商及商议进一步充实《安排》，以及确保公布的措施顺利实施；
- 与中央及内地省级当局维持紧密联系，以及透过支援加工贸易专责小组及其他渠道，协助业界应付内地实施新政策及对加工贸易作出政策调整所带来的挑战；
- 继续致力促进和扩大香港与台湾在贸易、投资和旅游方面的合作；
- 完成特别信贷保证计划的检讨工作，并公布计划延长至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后不再延期；
- 继续与香港出口信用保险局合作，推出有助香港出口商新的支援措施；
- 制订措施促进葡萄酒相关业务在香港的进一步发展，这些措施包括贸易及投资推广、为香港输往内地的葡萄酒提供便利、人力培训和教育、打击葡萄酒仿冒品及与贸易伙伴合作推动有关业务；
- 拟备《版权条例》(第528章)的修例条文，以落实在数码环境中加强版权保护的修订建议；
- 就“业务最终使用者复制及分发罪行”开展针对性的公众教育，并在二〇一〇年七月实施有关罪行的条文；
- 继续监督有关的推广工作，包括为协助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更有效管理和保护知识产权而设的计划，以提高商界保护知识产权的意识及对知识产权的尊重；
- 在电子化的道路货物资料系统于二〇一〇年五月推出后，监察海关在鼓励业界早日使用该系统方面的进展；
- 在委聘「政府电子贸易服务」的3个服务供应商，和新合约在二〇一〇年年初生效后，监察有关的服务情况；以及
- 管理专业服务发展资助计划。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7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内，工商及旅游科将会：

- 向内地、台湾及俄罗斯、印度、中东和南美洲国家等新兴市场进一步推介香港稳定而有利营商的环境；

总目 152 – 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 透过主导积极及有建设性地参与世贸组织的工作，包括新一轮多边贸易谈判，继续推动自由、开放及一视同仁的多边贸易制度；
- 继续主导协助达致亚太经合组织有关工业经济体系及发展中经济体系在亚太区可以自由开放地进行贸易和投资的目标；
- 继续主导与有意合作的贸易伙伴探讨加强双边经济合作的可行办法；
- 继续主导《安排》的有效实施和进一步发展；
- 继续就贸易和投资事宜与内地当局保持紧密的沟通和合作；
- 继续透过产业转型及升级、迁移工序及开拓新市场，协助业界适应内地加工贸易政策的转变；
- 加强工作，促进香港与台湾在贸易、投资和旅游方面的合作；
- 继续主导负责在海外就贸易和来港投资推广香港的机构之间的协作；
- 继续与业界合作加强香港作为国际会展及旅游之都的吸引力；
- 继续推动主要会议展览场地的合作，以善用现有设施，并密切留意香港对新增设施的长远需求；
- 继续推动葡萄酒相关业务在香港的进一步发展；
- 继续监察并检讨中小企业资助计划的运作情况；
- 继续与海关合作，确保业界在二〇一一年十一月依规定必须使用道路货物资料系统前，顺利转用该系统；
- 争取将《版权(修订)条例草案》提交立法会审议，逐步落实在数码环境中加强版权保护的各项建议；
- 就检讨香港专利制度进行公众谘询；以及
- 继续监督推广工作，以提高商界(特别是中小企业)对知识产权的尊重。

纲领(3)：资助金：香港贸易发展局

	2009-10 (实际)	2010-11 (原来预算)	2010-11 (修订)	2011-12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370.8	374.5	374.5 (—)	378.3 (+1.0%)
				(或较2010-11原来 预算增加1.0%)

宗旨

8 宗旨是协助香港贸易发展局(贸发局)履行其法定职能，即促进、协助及发展香港与香港以外地方的贸易，尤其是出口；以及就贸发局认为可促进香港贸易增长的任何措施向政府作出其认为适合的建议。

简介

9 贸发局是促进香港对外贸易的法定机构。贸发局在全球共设有超过 40 个办事处，其中 11 个在内地，工作包括：

- 藉主办国际贸易推广活动、在香港举办贸易展览会，以及出版产品／服务杂志，为香港的商品及服务业创造机会，向全球进行市场推广及销售；
- 藉提供企业资料库和商贸配对服务，把香港公司与潜在买家和销售商联系起来；
- 藉提供广泛的服务，包括贸易专门网站「贸发网」，提供商业资料及市场情报；
- 藉进行全面的发展／培训计划、国际形象／品牌推广活动，以及通过以展示具创意的香港产品为宗旨的设计廊，加强及宣传香港各个行业的实力；以及
- 藉在世界各地进行企业关系和商业推广活动，包括支援 6 个双边业务会议及 33 个设于 24 个国家的香港商业协会，以巩固香港作为亚太区国际市场的地位。

10 有关促进香港对外贸易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2009 (实际)	2010 (实际)	2011 (预算)
推广贸易及服务			
活动数目	784	821	830
参与公司数目	67 599	69 505	71 000

总目 152 – 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2009 (实际)	2010 (实际)	2011 (预算)
本地展览会			
海外买家数目	284 045	343 817	347 300
展览会数目	34	36	36
全球商贸配对查询			
商贸查询数目	812 883	1 114 000	1 200 000
建立商贸联系数目	6 652 080	8 612 000	8 700 000
贸易刊物			
全球流通量(以百万本计)^.....	1.73	1.68	2.00
刊物期数	97	105	106
贸发局「贸发网」(tdctrade.com)广告商数目....	22 986	27 743	27 990

^ 二〇一一年全球流通量的数字包括印刷版和电子版。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1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内，贸发局将会：

- 展示香港作为东西方连接桥梁的独特优势；协助香港公司把握内地消费市场的商机；协助香港服务业公司聚焦内地城市化过程；把握内地企业对外投资需求的契机；在蓬勃的新兴经济体系为香港公司扩展商机；加强在台湾推广本港的服务业，以把握两岸关系改善的契机；协助香港公司把握银发市场(即大有开拓空间的长者市场层面)的商机；以及聚焦环保生产及科技的潜力；
- 宣扬香港是全球经济的亚洲商业枢纽；在香港举办瞩目的国际盛事，以推广香港的服务业；强化香港作为亚洲贸易展览之都以及会议、展览及奖励旅游(会展旅游)理想目的地的地位；推广香港作为知识产权贸易平台的角色；举办时尚活动，巩固香港在领导潮流方面的实力；把握贸发局「贸发网」带来的商机，提供综合的服务，令顾客有更佳体验；以及响应政府提出促进 6 项新产业发展的措施；以及
- 提升贸发局的功能及制订全面的中小企创业支援计划，以协助及培育新一代的中小企；积极进行外展活动，与中小企建立更紧密的伙伴关系；协助中小企把生产基地迁往珠江三角洲以外地区；透过发展企业资料库，强化及提升贸发局的功能，从而提供更完善的商贸配对服务；以及加强贸发局的企业管治及对企业社会责任的承担。

纲领(4)：邮政、竞争政策及保障消费者权益

	2009-10 (实际)	2010-11 (原来预算)	2010-11 (修订)	2011-12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9.8	20.7	20.1 (-2.9%)	59.7 (+197.0%)

(或较2010-11原来
预算增加188.4%)

宗旨

- 12 宗旨是提高邮政服务的经济效率；促进竞争；以及保障消费者权益。

简介

13 工商及旅游科在这纲领下的主要职责，是制定与邮政服务、通过促进竞争提高经济效益及促进自由贸易，以及保障消费者权益有关的政策及计划。

14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内，工商及旅游科的工作如下：

- 在竞争政策谘询委员会网页发表委员会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年报，并继续协调政府各局和部门在促进竞争方面的工作；
- 在二〇一〇年七月十四日向立法会提交跨行业的《竞争条例草案》；
- 就打击不良营商手法，立法保障消费权益进行公众谘询；
- 检讨《禁止层压式推销法条例》(第355章)的成效和实施情况；以及
- 透过注资支援消费者诉讼基金。

总目 152 – 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5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内，工商及旅游科将会：

- 与立法会紧密合作审议《竞争条例草案》，并展开设立竞争事务委员会及竞争事务仲裁处的筹备工作；
- 拟备条例草案，落实打击不良营商手法，加强保障消费者权益的建议；
- 拟备条例草案，以修订《禁止层压式推销法条例》；以及
- 继续确保邮政署营运基金运作成功，并在适当情况下采取措施，改善顾客服务及生产力。

纲领(5)：资助金：消费者委员会

	2009-10 (实际)	2010-11 (原来预算)	2010-11 (修订)	2011-12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78.2	76.7	77.4 (+0.9%)	76.0 (-1.8%)

(或较2010-11原来
预算减少0.9%)

宗旨

16 宗旨是保障和促进购买货物和服务的消费者的权益。

简介

17 消费者委员会(消委会)是根据《消费者委员会条例》(第 216 章)成立的独立机构，负责执行下列职责：

- 收集、接受及提供有关货物、服务及不动产的资料；
- 处理消费者的投诉及向消费者提供意见；
- 向政府提供有关加强保障消费者权益的意见；
- 进行产品测试及研究；
- 鼓励商业和专业组织订立守则，规管会员的活动；
- 监察行业的营商手法；
- 协助消费者透过消费者诉讼基金作出追讨；以及
- 透过教育及宣传运动让消费者认识其权益。

18 有关保障和促进消费者权益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09 (实际)	2010 (实际)	2011 (计划)
处理消费者的查询				
在 3 分钟内回应电话查询(%) ...	80	80	80	80
柜枱查询服务轮候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	100	100	100	100
发出书面回复(工作天)	15	15	15	15
处理消费者的投诉				
在 3 分钟内回应电话投诉(%) ...	80	80	80	80
书面投诉				
发出认收通知(工作天)φ.....	2	2	不适用	不适用
发出初步回复(工作天)φ.....	7	7	7	7
将投诉结果／处理进度通知 投诉人(工作天)	16	16	16	16

总目 152 – 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目标	2009 (实际)	2010 (实际)	2011 (计划)
每月一次出版《选择》月刊及公布 产品测试、研究和调查的 结果(%).....	100	100	100

φ 考虑到在 7 天内两度致函投诉人的费用和人力，消委会由二〇一〇年起把函件合二为一。随着新个案管理系统的推行，在收到投诉个案后，一般可在 7 个工作日内向投诉人发出载有编号和负责人员姓名的简覆，这具有发出认收通知和发出初步回复的双重作用。

指标#

	2009 (实际)	2010 (实际)	2011 (预算)
消费者投诉.....	34 114	29 048	33 000
消费者查询.....	119 720	117 071	130 000
产品测试.....	48	42 [^]	42
向消费者进行的调查.....	16	24 [^]	19
深入研究.....	40	40	41
一般事项研究.....	17	17	17
对政府及其他公共机构的谘询所作回应的次数.....	27	21	18
教育消费者的活动.....	210	210	210
刊物流通量.....	340 300	339 000	340 000

「新闻界访问及查询」及「派发小册子数量」这两个过往采用的指标已经删除。前者与消委会的日常工作相关。消委会会继续回应向该会提出的访问及查询。后者用以显示派发小册子印行本的数量。由于现时越来越多消费者在网上浏览消委会的刊物，这个指标已不能够全面反映消委会向消费者发放消费相关资讯的表现。

[^] 二〇一〇年，消委会向消费者进行的调查有所增加，所涉的人力资源庞大，因此要调动资源，以致产品测试的数目有所减少。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9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内，消委会将会：

- 继续透过价格监察工作以提高价格的透明度。消委会会继续进行每周精明格价(涵盖超级市场及其他零售店铺有售的食品和日用品)及网上价格一览通(比较超级市场或杂货店约 600 种网上货品的价格)；
- 与内地消费者组织加强合作，就投诉及建议、研究及测试，以及消费者教育工作方面举办先导性工作坊及交流计划。消委会亦会帮助旅客更深入了解香港市场的经营方式，并会加快处理投诉的程序；
- 对政府就各项消费议题公众谘询中提出的建议作出回应，特别是打击不良营商手法，立法保障消费者权益的立法建议，并因应公众谘询的结果采取适当行动；
- 透过该会的网页扩大接触层面，利用电邮提示讯息及分享工具等互联网工具，并设立「投诉个案」专区；
- 推广消委会专为来港的内地旅客而设的「精明消费香港游」网页，并丰富网页内容；
- 与国际消费者联会及政府紧密合作，筹备二〇一一年在香港举行的第十九届国际消费者联会全球会议；以及
- 落实消费者诉讼基金运作检讨的建议。

纲领(6)：旅游

	2009-10 (实际)	2010-11 (原来预算)	2010-11 (修订)	2011-12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08.1	126.0	107.5 (-14.7%)	163.9 (+52.5%)

(或较2010-11原来
预算增加30.1%)

宗旨

- 20 宗旨是维持香港作为亚洲主要旅游胜地的地位。

简介

21 工商及旅游科在这纲领下的主要职责为：

- 制定旅游业发展政策；以及
- 在谘询业界及有关政府部门和机构后，统筹各项旅游项目及计划的执行工作。

22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内，工商及旅游科的工作如下：

- 支援香港旅游业议会就内地来港旅行团的经营模式和规管进行检讨，并支援该会推行措施打击「零／负接待费」的问题及改善对导游的规管；
- 继续对旅行代理商的规管工作，以及展开对旅游业现行运作及规管架构的检讨；
- 继续监察及支援香港旅游发展局(旅发局)的运作；
- 支援旅发局在主要客源市场推广一程多站行程，以及在印度、中东和俄罗斯等新兴市场及广东省以外的内地省市的市场推广工作；
- 与旅发局合作，加强推广香港作为会展旅游的首选目的地，并为大型会展旅游活动提供协助；
- 继续与业界、旅发局、香港旅游业议会、消委会及内地当局合作，推广诚信旅游；
- 与内地有关当局沟通，以落实《安排》及其他措施，进一步便利内地居民访港；
- 继续发展启德新邮轮码头，并与邮轮业谘询委员会紧密合作，以发展香港成为区内主要的邮轮中心；
- 继续透过有关的合营公司提升香港迪士尼乐园的营运表现，并监察香港迪士尼乐园的扩建计划；
- 继续监督海洋公园的管理，并协助推行海洋公园重新发展项目及酒店发展项目；
- 继续运用盛事基金资助本地非牟利团体举办大型艺术、文化和体育盛事；
- 继续计划和推行旅游区改善计划下的项目，包括香港仔旅游发展项目、昂坪园景广场项目、改善鲤鱼门的海旁设施、尖沙咀东部行人天桥改善工程，以及在尖沙咀兴建露天广场；
- 与旅发局及有关方面协调，进一步营造香港成为体验美酒美食的首选目的地；
- 与旅发局、旅游业界和有关政府部门合作，丰富香港的绿色旅游产品，包括推广香港国家地质公园；
- 与政府有关部门和旅游业界协调，以便利香港湿地公园和昂坪 360 运作畅顺；以及
- 与各政府部门和有关机构协调其他旅游政策及促进旅游发展项目。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3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内，工商及旅游科将会：

- 继续统筹各项有助推动旅游发展的政策及计划；
- 继续支援旅发局在主要客源市场的宣传工作及在新兴市场加强市场推广工作；
- 就旅游业现行运作及规管架构进行检讨，以促进旅游业健康和持续发展；
- 继续支援旅发局推广会展旅游的工作；
- 继续与旅发局、业界和有关培训机构协调，并提供支援，以促进会展旅游业、邮轮业和有关旅游业的人才供应和加强推广工作；
- 与本港有关机构及内地旅游当局合作，继续推广诚信旅游和好客文化，以进一步提升本港旅游业的服务质素；
- 继续发展启德新邮轮码头，并与邮轮业谘询委员会紧密合作，以发展香港成为区内主要的邮轮中心；
- 继续监察香港迪士尼乐园的扩建计划，以确保计划如期完成；
- 继续与海洋公园紧密合作，以推动海洋公园重新发展项目及酒店发展项目顺利推行，帮助巩固香港作为区内家庭旅游首选目的地的地位；
- 继续透过盛事基金吸引和支持大型艺术、文化和体育盛事在港举行；以及
- 进一步改善现有的旅游景点及设施，包括推行香港仔旅游发展项目、改善鲤鱼门的海旁设施、改善尖沙咀东部的行人天桥，以及在尖沙咀兴建露天广场。

总目 152 – 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纲领(7)：资助金：香港旅游发展局

	2009-10 (实际)	2010-11 (原来预算)	2010-11 (修订)	2011-12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501.5	499.5	501.0 (+0.3%)	514.5 (+2.7%)

(或较2010-11原来
预算增加3.0%)

宗旨

- 24 宗旨是推广访港旅游，使旅游业为本港的经济繁荣，作出更大贡献。

简介

- 25 旅发局是政府资助的法定机构。旅发局的目标是：

- 致力扩大旅游业对香港的贡献；
- 向全球推广香港为亚洲区内具领导地位的国际城市和世界级的旅游目的地；
- 提倡对旅客设施加以改善；
- 在政府向公众推广旅游业重要性的过程中给予支持；
- 在适当情况下支持为到访旅客提供服务的各方人士／机构的活动；以及
- 就促进上述目标可采取的措施，向政府提供建议和意见。

- 26 旅发局用于推广活动的款项，其目的是带动来港旅客数字的增长，并促使旅客增加消费。

27 旅发局的工作成效并不能完全以数量来评估；然而，以下的统计数字有助说明香港旅游业的整体状况及对前景的预测：

指标

	2009 (实际)	2010 (修订预算)Δ	2011 (预算)Δ
访港旅客人次(百万)	29.59	36.03	39.64
与去年比较的增幅(%)Ψ	+0.3	+21.8	+10.0
与入境旅游相关的总消费(十亿元)¶	162.9	212.6	244.4
与去年比较的增幅(%)Ψ	+3.2	+30.5	+15.0
每名过夜旅客的平均消费(元)Ω	5,770	6,705	7,217
与去年比较的增幅(%)Ψ	+6.1	+16.2	+7.6
过夜旅客的留港时间(过夜天数)β	3.2	3.6	3.6
过夜旅客的满意程度(10分为满分)β	8.3	8.3	8.3

Δ 二〇一〇年的修订预算数字及二〇一一年的预算数字可能需予更改。全球或区内如有任何经济不明朗因素、保安方面的威胁或疾病风险，都可能会影响上述预算数字，但现阶段未能就这方面作评估。

Ψ 增长百分率是根据凑整前的数字计算。

¶ 这包括政府统计处预算香港客运公司为非香港居民提供跨境运输服务所得的收益。二〇〇九年的消费为 379 亿元，而二〇一〇和二〇一一年的预测数字分别是 436 亿元和 449 亿元。

Ω 不包括军人、空勤人员及过境／转机旅客的消费。

β 过夜旅客的留港时间是根据入境事务处所提供的旅客出入境统计数字计算。满意程度的得分是根据旅发局年内在主要管制站所作的离港旅客调查估计，「10分」(满分)表示「非常满意」，而「1分」则表示「非常不满」。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 28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内，旅发局将会：

- 采取以下策略，进一步带动来港旅客数字的增长—
 - 持续进行市场推广工作，包括与主要长途和短途市场的海外旅游业界发展策略性合作关系；
 - 配合航班载客量增加和免签证政策的落实，吸引更多来自俄罗斯的旅客，并以莫斯科和圣彼得堡为目标；以及
 - 扩展新兴市场，包括加强在钦奈和班加罗尔这两个印度新兴城市和中东的沙特阿拉伯的推广，以及开拓越南和荷兰等具发展潜力的新辟客源市场。

总目 152 – 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 因应香港作为亚洲国际都会的定位，加强推广香港的核心优势和旅游吸引力，以招徕游客；
- 举办规模更大及为期更长的活动，着力提升宣传效益，令香港的盛事更加丰富，从而提升香港的旅游吸引力；
- 进一步投资于数码媒体推广，例如 DiscoverHongKong.com 网站、流动通讯平台和社交网站，以接触更多消费者和扩大市场推广的层面，从而增强香港的竞争力；
- 与国际及区域主要电视频道合作，为香港的盛事及节庆活动争取最大宣传效益；
- 催谷一程多站行程，除澳门外，还着重泛珠三角及内地其他具发展潜力的市场(北京、上海和陕西)；
- 继续推广邮轮旅游，并参与各个邮轮业会议，推广香港为邮轮在区内的必到之地；以及
- 为会展旅游活动开拓更多商机，包括 –
 - 在会议及奖励旅游方面，与旅行代理商联手，加强对目标行业的推广；
 - 在大型会议方面，积极推动本地机构申办大型国际会议；以及
 - 在展览方面，与政府驻外经济贸易办事处和有关的政府部门及贸易组织合作，加强推广宣传，以推高参加活动人数。

纲领(8)：公众安全

	2009-10 (实际)	2010-11 (原来预算)	2010-11 (修订)	2011-12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0.4	0.4	0.5 (+25.0%)	0.5 (—)
(或较2010-11原来 预算增加25.0%)				

宗旨

- 29** 宗旨是为公众和航空及航海等特殊用户，提供高水准的气象资讯服务。

简介

- 30** 工商及旅游科在这纲领下的主要职责，是制定与气象服务有关的政策。
- 31** 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内，工商及旅游科的工作如下：
- 监察为市民大众和航空业、航海及其他有特别需要的行业提供气象服务的工作；以及
 - 与香港天文台就兴建气象站以装置探测风切变的新天气雷达，合作进行所需的谘询工作，为申请拨款作准备。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 32**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内，工商及旅游科会继续与香港天文台携手合作，就兴建气象站以装置探测风切变的新天气雷达申请拨款。

总目 152 – 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财政拨款分析				
	2009-10 (实际) (百万元)	2010-11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10-11 (修订) (百万元)	2011-12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局长办公室	9.8	11.5	9.7	11.6
(2) 工商业	145.6	150.5	143.6	150.7
(3) 资助金：香港贸易发展局	370.8	374.5	374.5	378.3
(4) 邮政、竞争政策及保障消费者权益	9.8	20.7	20.1	59.7
(5) 资助金：消费者委员会	78.2	76.7	77.4	76.0
(6) 旅游	108.1	126.0	107.5	163.9
(7) 资助金：香港旅游发展局	501.5	499.5	501.0	514.5
(8) 公众安全	0.4	0.4	0.5	0.5
	1,224.2	1,259.8	1,234.3 (-2.0%)	1,355.2 (+9.8%)
(或较2010-11原来 预算增加7.6%)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90 万元(19.6%)，主要计及预留作开设 1 个政治助理职位所需的拨款。

纲领(2)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710 万元(4.9%)，主要由于人手变动令薪酬拨款增加及非经常开支项目的现金流量需求增加。

纲领(3)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380 万元(1.0%)。政府在厘定拨给贸发局的资助金时，会考虑本身的财政状况，贸发局的拨款需求，并以上一年度贸易报关费收入总额的 60%为拨款上限作为参照基准。

纲领(4)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3,960 万元(197.0%)，主要计及若《竞争条例草案》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通过而需预留作竞争事务委员会的成立及运作的拨款。部分增加的开支，因消费者诉讼基金已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获一次过注资 1,000 万元而得以抵销。此外，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会删减 1 个职位。

纲领(5)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140 万元(1.8%)，主要由于购买及安装互动电脑系统和购买可携式贮存装置保安控制系统已告完成。

纲领(6)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5,640 万元(52.5%)，主要由于盛事基金的现金流量需求预期会增加，原因是该基金在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现金流量需求较预期为少。此外，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会开设 2 个职位。

纲领(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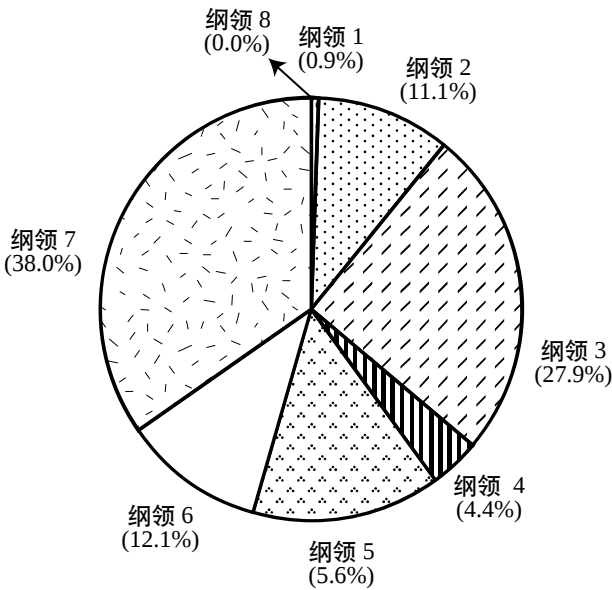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拨款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350 万元(2.7%)，主要计及在新兴市场加强市场推广工作所需的拨款。

总目 152－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纲领(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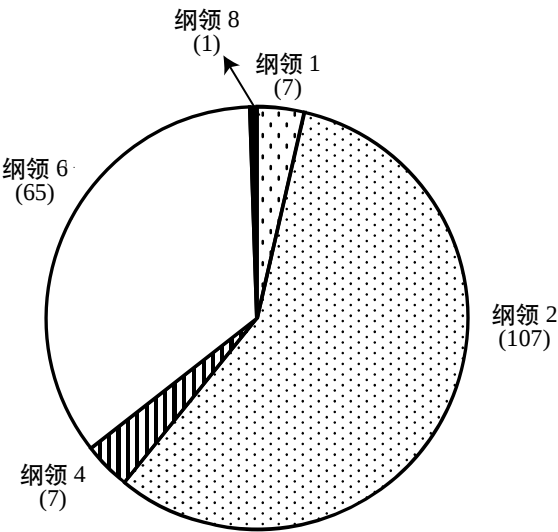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的拨款与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订预算相同。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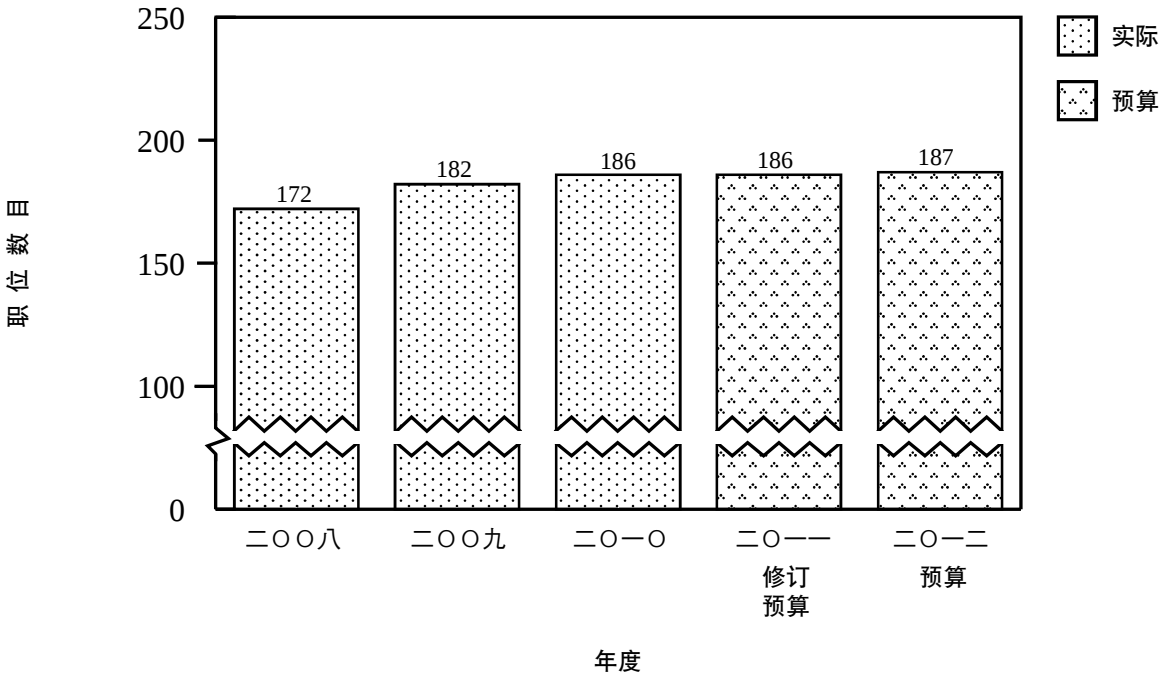
(纲领 8 项下的拨款占整体拨款的0.04%。由于数字以四舍五入计算，是项百分率没有在此显示。)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〇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纲领 3、5 及 7 项下没有政府员工)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152 – 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分目 (编号)	2009-10 实际开支	2010-11 核准预算	2010-11 修订预算	2011-12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帐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1,198,366	1,198,000	1,194,517	1,273,929
经常开支总额	1,198,366	1,198,000	1,194,517	1,273,929
非经常开支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23,899	60,621	38,461	81,313
非经常开支总额	23,899	60,621	38,461	81,313
经营帐目总额	1,222,265	1,258,621	1,232,978	1,355,242
非经营帐目				
资助金				
消费者委员会	1,952	1,183	1,353	—
资助金总额	1,952	1,183	1,353	—
非经营帐目总额	1,952	1,183	1,353	—
开支总额	1,224,217	1,259,804	1,234,331	1,355,242

总目 152 – 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工商及旅游科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1,355,242,000 元，较二〇一〇至一一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20,911,000 元，而较二〇〇九至一〇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131,025,000 元。

经营帐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1,273,929,000 元，用以支付工商及旅游科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工商及旅游科的人手编制有 185 个常额职位和 1 个编外职位。预期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会净增加 1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〇一一至一二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的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75,612,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09-10 (实际) (\$'000)	2010-11 (原来预算) (\$'000)	2010-11 (修订预算) (\$'000)	2011-12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102,647	104,609	100,768	108,888
— 津贴	3,858	3,558	4,719	5,366
— 工作相关津贴	1	4	3	4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227	217	295	114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994	1,056	868	2,102
— 外调补助津贴	—	177	134	178
部门开支				
— 一般部门开支	101,768	94,850	94,004	142,449
其他费用				
— 向世界贸易组织缴交的 款项	36,694	40,364	38,599	42,459
资助金				
— 消费者委员会	76,251	75,518	76,049	76,049
— 港日经济合作委员会	3,610	3,610	3,610	3,610
— 香港旅游发展局	501,516	499,529	500,960	514,460
— 香港贸易发展局	370,800	374,508	374,508	378,250
	<u>1,198,366</u>	<u>1,198,000</u>	<u>1,194,517</u>	<u>1,273,929</u>

总目 152 – 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承担额				
分目 项目 (编号)(编号) 涵盖的范围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10止 的累积开支	2010-11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经营帐目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012 专业服务发展资助计划.....	100,000	76,595	6,000	17,405
016 「好客文化遍香江」活动.....	22,400	21,153	951	296
483 大型旅游基建计划的开展 活动.....	8,600	8,263	—	337
685 发展战略物品贸易管制制度以 加强香港在这方面的鉴别 能力.....	4,000	3,530	—	470
862 盛事基金.....	100,000	6,900	20,000	73,100
945 聘请顾问就落实启德新邮轮码 头的码头运作和附属设施方 面是否符合技术要求及相关 事宜提供意见.....	2,740	—	1,510	1,230
总额	<u>237,740</u>	<u>116,441</u>	<u>28,461</u>	<u>92,838</u>